

机电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—考核制”

实 施 办 法

为进一步深化和完善博士研究生招生改革，探索和构建多样化、多层次符合博士研究生招生规律的机制与模式，扩大博士研究生导师的招生自主权，切实选拔专业基础扎实、科研能力强、具有培养潜质的优秀创新人才，根据《湖南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—考核制”实施办法》(科大政发〔2019〕86号)，特制定机电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—考核制”实施办法：

一、机电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

组长：戴巨川

副组长：牛秋林

成员：邓朝晖、毛征宇、李鹏南、金永平、岳文辉、郭迎福、宾光富、黄良沛、彭佑多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二、机电工程学院“申请—考核制”选拔实施办法

1.“申请—考核制”学生基本条件及要求

(1)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品行良好，成绩优良，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任何考试作弊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其他违纪违法受处分记录。

(2) 全日制研究生毕业并获得硕士学位（应届生在入学前须获得硕士学位），硕士入学前为全日制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，硕士就读专业与所申请博士专业原则上相同或相近；持国外文凭者应出具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报告。

(3) 专业理论基础扎实，对科学研究具有浓厚兴趣，具有突出的科研能力，有较强的创新意识、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潜质，且已取得较为突出的科研成果，需达到以下条件之一：1) 具有博士授予权学校的应届或非应届硕士毕业生，读研以来以第一作者（导师为第一，学生第二等同）在北大核心及以上期刊发表（应届生可录用）学术论

文1篇或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项或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等知识产权2项；2）不具有博士授予权学校的应届或非应届硕士毕业生，读研以来以第一作者在CSCD核心及以上期刊发表学术论文（应届生可录用）1篇或获国家发明专利1项；或获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（一等奖排名前三、二等奖排名前二、三等奖排名第一）；或主持省级以上科研项目或重大工程项目。3）对社会、学校、学科做出特别突出贡献的硕士毕业研究生。

（4）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，要求CET-4成绩 ≥ 425 分；申请人若外语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可优先推荐：（1）CET-6成绩 ≥ 425 分；（2）专业英语四级/八级 ≥ 60 分；（3）托福（TOEFL）成绩 > 85 分；（4）雅思（IELTS）成绩 > 6.0 ；（5）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(PETS5)考试合格。

（5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体检标准。

（6）有两名所申请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（其中一人为所申请导师）实名推荐。

（7）所有“申请—考核制”的研究生，原则上要求获得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时间不超过八年，特别优秀者经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研讨可适当放宽。

2.“申请—考核制”学生选拔程序

（1）报名。符合《机电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—考核制”实施办法》选拔条件的研究生，填报《湖南科技大学 2021 年“申请-考核”制博士研究生申请表》，提出申请，并按要求提交博士研究生报考材料。

（2）资格审查。研究生院将组织对所有申请人的各项申请材料进行逐一审查，审查通过者方可参加各博士招生单位组织综合能力考核。

（3）学院组织综合能力考核。

1）学院成立由 5 名以上（含 5 名，申请人选择的导师必须参加审核工作）博士生招生导师组成的考核工作小组。

2）“申请—考核制”综合能力考核细则。

I. 综合能力考核采取面试与笔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(a) 面试：主要考核申请人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能力、科研能力、培养潜质及是否具有创新精神和创造能力等，并进行外语测试，同时对申请人的思想政治表现、(工作)态度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情况、人文素质以及举止、表达和礼仪及心理状况等方面进行考核，主要考察考生专业素质、综合素质与科研等能力。(b) 笔试：机械工程专业文献翻译。

II. 面试成绩、笔试成绩满分均为 100 分。考生的面试成绩=各考核小组成员评分的总和÷考核小组成员人数。笔试成绩占考核总成绩的权重为 30%。考生的考核总成绩=面试成绩×70%+笔试成绩×30%。

III. 在综合考核过程中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进行考核，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根据综合能力考核总成绩、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，确定成绩排序及拟录取名单，上报学校审批。

IV. 学院公示申请人科研学术情况、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及排序，拟录取名单等重要信息，公布投诉电话及邮箱，接受投诉及监督。

(4) 学校审批和录取。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汇总各博士招生学院上报的拟录取名单，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，经学校审定后，上报教育部，通过录检后方可录取。

三、本细则由机电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，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

四、未尽事宜，根据《湖南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“申请—考核制”实施办法》文件精神，由机电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讨论决定。

机电工程学院

2022 年 1 月 10 日